

谢冕 主编

新

中国五星
创作文库

其言长篇短篇小说新修改本

愤怒的蒜薹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莫言长篇最新修改本

愤怒的蒜薹

莫言 著

(京)新登字 160 号

责任编辑: 马朝阳
封面设计: 陈一清
责任校对: 李 菡
责任印制: 贾爱荣

新中国五星创作文库·谢冕主编

愤怒的蒜薹

莫 言 著

*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全 国 新 华 书 店 经 销

北京师范大学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9 字数: 220 千
1993 年 12 月第 1 版 1993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0100

ISBN7-303-03234-7/I·369 定价: 8.00 元

总序：永恒的追逐

谢 冕

这好比是竞技场上的赛事，枪声响起，起跑者姿态矫健。他们举步跨栏，身轻若燕，无所阻挡，观者惊呼！人们望那炬火明天，分明是为遥远的灿烂文明所烛照，那炬火经历世纪风霜，愈久而愈为鲜丽。在观众的欢呼声中，一批先行者已抵达终点。

这赛场向未沉寂，冠军的争夺虽残酷而无情，总有勇者走上挑战的位置。这乃是一场不流血的友善的战争。现实的战争是一种灭绝，以从肉体到灵魂的伤害和取消对方为目的，而这里的“战争”，却是汲取、濡沫和彼此激励。也许有狂想的诗人宣称他的智慧和天才只来自自身，此话必不可信。文学纵然是创造，但所有的创造者都受惠于积累和承传。

这就是真正的接力赛。竞赛者你追我赶，互不相让，分分秒秒都在计较。究其内质，则是兼容、互渗、而充盈着博爱精神。这是一番异常感人的追逐。所有的后来者跟随着前人的步履，他们都试图超越前人，而真能实行对前人超越的却为数甚少。但那未必成功的超越精神却成为激励所有后人的财富。

文学是心灵的产物，但文学更是时代的产物。每一个时代都以它特有的丰盈铸造那时代的文学之魂。每一个属于那时代的文学

创造者都无例外地肩负了传导当代精神的使命，不管他是否愿意或是否自觉意识到这一点。基于此，那些既拥有才智又与时代保持了密切联系的作家，他们有可能成就为激烈争夺后的超越前人的

人。

整部的文学史就是由这些幸运的超越者写成。那些杰出的人物以包容着充实的时代精神的文学个性，跨进这殿堂。这里有既成传统对于未成传统的普泛的滋润，但都不存在简单的重复和高度一致的规范。这里有某种神圣，却不存在偶像。跨越浩淼的时间和空间，所有的参与者都构成了平等而自由的个体的精灵。在澄彻空明的天宇之上，点缀着这些闪闪发光的大小独立的星体，它们构成了被指称为历史的文学的辉煌。

一批先行者到达了终点，另一批接力者又跋涉在中途，而源源不断的后继者正在出发或正等待着出发。所有的人都是雄心勃勃的挑战者，他们的竞争坚定而毫不妥协，他们的竞争同时也不怀敌意。当然，当外力强加而造成文学秩序的混乱时，这种和平的生态便可能丧失。但所有的竞争者的良知，都无例外地谴责这种暴虐。

本世纪某些时间，中国文学曾经受到为时甚长的来自外界的侵害。所幸这侵害目下已减少到低点。人们从这种良好的形势中依稀窥见了希望。如今创造力旺盛的接力者，较之他们的文学前辈有了更为良好的施展个人才情的机会。竭尽全力为这样的施展提供有益的环境和条件，以期在这场充满善意的竞争中造就更为丰硕的成果，这可以说是中国文学对于时代恩惠的酬答。

以往，因为苦难的降临我们曾把文学的衰颓委过于那种不幸的笔冢。面对粗暴的指使和强加，我们抵制或反抗环境的施虐。在今日，当文学拥有了有限的自由，我们需要的不再是对于环境的怨尤，更需要的是拷问自身：我们是否随意地抛撇了那血泪凝成的珠宝？

文学呼唤着严肃精神。若是真正的游戏人生或游戏文学，社会

公义将不会宽容。人们理所当然地把敬意献给了辛勤而充满创造精神的超越者。

这套丛书的策划者和序文作者正是怀着这样的见解从事这一丛书的组织编辑工作的。这里集结的将是一批强有力的向着历史和前辈的挑战者，也将是一批丰富、充实并光大了中国文学传统的接力者。他们贡献于中国新文学的，是他们融汇了时代精神和个人智慧的既有异于前也有异于众的精品。我们如此期待。也许我们的期待有待于证实，但我们的期待是热切而坚定的。

自序

莫言

我并不认为《愤怒的蒜薹》是我最好的一本小说，但毫无疑问是我的最沉重的一本小说。因为写了这本书，某县的一些人托人带话给我，说我只要敢踏上他们的地盘，他们就要……我听了很不以为然。这本书里有我的良知，即便我为此付出点什么，也是值得的。

我一贯认为小说还是应该离政治远些，但有时小说自己逼近了政治。

写这样的小说的最终目的还是希望小说中描述的现象在现实生活中再也找不到样板。

我原先不相信一边写小说一边热泪涌出的事，但写这部小说时我鼻子很酸过几次。因为小说中的人物的遭际能让我想到我的亲人。

尽管只用了三十五天写了这部书，但我在技术上还是费了心思，明眼的评论家已看到这部小说结构上的一些名堂。

现在这书是我隔了五年后重新修改过的。

幸福其实在向我们永远地招着手。

高密东北乡
生我养我的地方
尽管你让我饱经苦难
我还是为你泣血歌唱

——作者题记

目 录

总 序:永恒的追逐	谢 冕(1)
自 序	莫 言(1)

第 一 章	(1)
第 二 章	(13)
第 三 章	(35)
第 四 章	(51)
第 五 章	(66)
第 六 章	(72)
第 七 章	(83)
第 八 章	(102)
第 九 章	(122)
第 十 章	(135)
第十一章	(141)
第十二章	(152)
第十三章	(173)
第十四章	(182)
第十五章	(201)
第十六章	(214)
第十七章	(225)

DK96/24

第十八章..... (236)

第十九章..... (251)

第二十章..... (265)

附： 莫言主要作品目录..... (276)

第一章

尊一声众乡亲细听端详
张扣俺表一表人间天堂
肥沃的良田二十万亩
清清的河水哗哗流淌
养育过美女俊男千千万
白汁儿蒜薹天下名扬

——天堂县瞎子张扣演唱的歌谣

“高羊！”

那天中午，阳光十分强烈。久旱无雨，天空和大地之间游走着混浊的尘埃，弥漫着腐烂蒜薹的臭气。一群蓝色的乌鸦疲惫地从院子上空掠过，地上闪过灰淡的阴影。已经收获的大蒜没及编成辫子，散乱地堆在院子里，被炎阳曝晒着，发出阵阵恶臭。在堂屋里，他蹲在一张矮桌前，耷拉着两撇倒运的掉梢眉毛，端起一碗蒜薹汤，克制着从胃底泛上来的恶心，刚要伸嘴强喝，就听到从虚掩的破旧院门外，传来一声焦灼的吼叫。他听出这是村主任高金角在呼叫自己的名字，便匆忙放下碗，大声应着，往院里走。

站在堂屋门口，他说：“是金角大叔吧？来家里坐坐？”

院门外的声音柔和了些：“高羊，你出来一下，有要紧事跟你商量。”

他不敢怠慢，回头嘱咐了一句：“杏花，你别乱摸，别烫着。”

桌旁，他的八岁的双目失明的女儿杏花大睁着两只光彩夺人两团漆黑的眼睛呆坐着，好像一截黑木头。在院子里走着，灼热的土地烙着他的脚。热气上冲，他感到双眼正在分泌眼眵。他搓着胸脯上的灰泥，听到新生的婴儿在炕上啼哭。身有残疾的老婆似乎在炕上咕噜了一句什么。总算生了个男孩！他望望黑洞洞的窗户，欣慰地想着。西南风刮来了成熟小麦的苦香，就要开镰收割了。他的心突然感到十分沉重，冰凉的感觉从背后缓缓升起。很想收住脚，但脚却带着他向前走。蒜薹和蒜头的辣臭，熏得他眼泪汪汪。抬起赤裸的胳膊擦了一把眼，他知道自己没有哭。

拉开大门，他问：“大叔，有什么……哎哟娘——”眼前一片翠绿的线条晃动，好像千万根新鲜的蒜薹飞舞。右脚踝子骨上遭了一着沉重的打击，非常迟钝，非常沉重，仿佛连心肝都被扯动了。他闭着眼，恍惚中觉得嘴里发出一声惨叫，身体不由自主地往右倾斜，而这时，左腿弯子又挨了一击。他惨叫着，身体一罗锅、莫名其妙地跪在了门前的石头台阶上。他想睁眼，眼皮沉重，蒜薹和蒜头的辣臭气刺激得眼珠疼痛难忍，眼泪乱纷纷涌出来。他知道自己没有哭。正想抬手揉眼，两件冰冷刺骨的东西卡到了手脖子上，双耳深处轻轻地脆响了两声，好像有两根钢针扎在了脑袋上。

好久他才睁开眼，透过朦胧的泪水——他想，我没有哭——他看到两位白衣绿裤、绿裤上镶着红线条、身材魁梧的警察。他先是看到他们的腰膝：绿裤上端沾着一些发白的污迹，白褂下襟上沾着一些发黑的斑渍，宽宽的棕色人造革腰带上，挂着手枪和黑色的棒子，腰带的锁口铁闪闪发亮。他仰了一下脸，看到了两张冷冰冰的、毫无表情的脸。没及他开口，左边那个警察把一张盖着红印的白纸在他眼前晃了一下，轻轻地、略微有点口吃地说：“你——你被捕了。”

这时，他才发现扎眼的钢圈箍在了自己漆黑的手脖子上。两道钢圈之间，垂着一根沉甸甸的白色链条，他一抬手，那链条就很慢

地悠荡着。一阵彻头彻尾的寒冷几乎使他的血液凝固；冰凉的血缓慢地、凝滞地流动着。他全身紧缩，两只睾丸提上去，拉扯得小肠发紧，一股凉尿淌出来，他感觉到自己在撒尿。他想控制住自己的尿。他听到了瞎子张扣那悠扬的、哭泣般的胡琴声，从不知何处传来，全身的肌肉一下子松弛了，瘫痪了。冰凉的尿流到了大腿上，濡湿了屁股，沾染了生满肝胝的脚掌，因为他跪着。他还听到了尿在自己裤裆里簌簌的喷射声和汨汨的流动声。

警察伸出一只冷冰冰的手，抓住他的胳膊，往上提着，依然有点口吃地说着：“起——起来。”

他迷迷糊糊地，想用手去抓住警察的胳膊，手脖子上的钢圈咯咯吱吱地鸣叫起来，它一边鸣叫着，一边往肉里杀。他惊恐万状地松开手，胳膊平托着，双手里好像捧着一件易碎的珍宝，双臂如同两支木棒。

“起——起来。”耳边又响起警察的催促声。他双腿用力，站起来，脚一着地，踝子骨那儿爆发了一股火苗般的疼痛，他身体一歪，又一次跪在石头台阶上。

两个警察从两边架着他的胳膊窝，把他抬起来。他的腿像弹簧一样缩着，瘦小的身体像挂钟的摆吊在警察的手臂上。

右边的警察曲起膝盖在他的尾骨上顶了一下子，发怒地说：“站好！你这刁民！砸县政府的本事哪里去了？”

这句话他没听清楚，但警察铁一般的膝盖在他尾骨上的短促一击分散了踝骨上的痛苦。他猛一颤抖，双脚着地，站住了。警察松开了手，那个略微口吃的警察低声对他说：“快——快往前走。”

头眩晕着，虽然清楚地知道自己没有哭，但热辣辣的泪水却泉水般往外涌，使他看起东西来模胡不清。警察又一次催促他向前走。那咬住手腕的铐子的沉重，使他突然明白发生了什么事情。他鼓足了勇气，运动着僵硬的舌头，不敢问警察，可怜巴巴地盯着萎缩在一棵槐树下的村主任高金角。

“大叔……为什么抓我……我没干坏事……”

哀嚎着，他知道自己哭了，却并无眼泪流出来，双眼又干又辣。他询问着骗他出院的村主任。村主任背靠在树上，像受到大人盘问的小孩子一样，机械地用脊梁撞着槐树，脸上的肌肉都横七竖八地挪动了位置。大叔，我没犯罪，你骗我出来干什么？他叫着。村主任半秃的脑袋上凝着一片大汗珠子，迟迟不往下流，满嘴龇出黄牙，好像随时要撒腿逃跑要咧嘴嚎哭。

警察又用膝盖顶他的尾骨，催促他往前走。他转回身，望着警察的脸，说：“同志……首长……你们抓错了吧？我叫高羊，你们一定抓错了……”

口吃的警察说：“抓的就是你！”

“我叫高羊啊……”

“抓的就是高羊！”

“我犯了什么罪你们抓我？”

“你在今年5月28日中午，带头砸了县政府！”口吃的警察流利地说。

他眼前一阵黑，一头栽到地上。警察把他架起来时，他翻着灰白的眼珠，胆怯地问：“那就叫犯罪？”

“是的，那就是犯了罪。走吧！”

“可不光我一个人，有好多好多人都冲进去了……”

“一个也跑不了！”

他垂下了头，心想着一头撞在房墙上死了利索，但两个警察一左一右挟持着他，使他动弹不得，他恍惚听到了瞎子张扣那激动人心的、凄凉的歌歌声：

说话间到了民国十年，

天堂县出了热血儿男，

凭空里打起红旗一杆，

领着咱穷爷们抗粮抗捐。
县太爷领兵丁围了高瞳，
抓住了高大义要把头斩，
高大义挺胸瞪双眼如电，
共产党像韭菜割杀不完。

他的肚子里一阵热，双腿上有了些力气，嘴唇哆嗦着，心里竟生出一种奇怪的念头，妄想喊句口号。一侧脸，正碰上警察大檐帽上那鲜红的国徽，立刻感到又羞又愧，急忙低了头，平端着双手，跟着警察往前走。

一阵笃笃的声响在身后响起，他扭回脖子，看见女儿杏花握着一根烫着焦黄花纹的小竹竿，探着路，探到门口的石头阶上，声响格外清脆，好像戳着他的心。他的嘴巴不由自主地歪扭着，热泪忽忽地流出来。他知道自己真哭了。他想说句什么，喉咙却被一团滚烫的东西哽住了。

杏花光着背，穿一条鲜红的小裤头，脚上穿一双红色的塑料鞋，鞋带断了几次，用醒目的黑线连缀着。她的肚皮上、脖颈上布满斑斑点点的灰尘，剪了一个男孩式样的小平头，两只白色的耳朵警觉地竖着。他用力吞咽着那团哽住喉咙的热东西，却总是咽不下去。

杏花高高地抬起腿——他从来没有注意到，女儿竟有一条这样的腿——迈出门槛，站在适才他跪过的石头台阶上，轻轻地扶着花竹竿——竹竿高过她的头顶一尺——他惊讶地发现，女儿偷偷地长得有半根门框那么高了——他用力吞咽着那团稠粘的东西，看着女儿抹着锅门灰的脸庞上那两只漆黑的眼睛。这双眼里几乎没有眼白，黑得有些森森鬼气。她把头微微倾斜着，脸上挂着一种类似成熟老练的表情，她先是轻声地、探询性地叫了一声爹，然后，便哭咧咧地、放开喉咙高叫了一声：“爹！”

他用力吞咽着堵塞住咽喉的异物，同时咽下流到嘴里的眼泪。警察畏畏缩缩地揉揉他，小声地说：“快——快走吧——没准几天就会放回你来。”

他盯着结巴警察那张有几分讨好的脸，胃部同喉头一阵痉挛，上下牙自动分开，吐出了一些白色的泡沫和浅蓝的涎线，嗓子通畅，他抓紧时机叫了一声：“杏花——！告诉你娘……”一语未了，又有一团异物哽住了咽喉。

高金角弓着腰走到石头台阶前，对女孩说：“回家告诉你娘，你爹被公安局抓走了。”

他看到女儿一屁股坐在门槛上，因坐得太猛，身体后仰，但她立即一手撑着地，一手撑着竹竿，从门槛上一跃而起。他只能看到女儿大张着嘴好像吼叫什么，耳朵里滚动着一阵阵或远或近的雷声，除此之外什么也听不到。他感到一阵阵的恶心。女儿像只被皮鞭抽打着被铁链牵扯着的小猴子，无声地、狂暴地跳跃着。她用花竹竿敲打着石头台阶，敲打着朽腐的门框，敲打着干硬的地面，地面上出现了一层苍白的斑点。

妻子的嚎叫声也从院子里传来了。两个警察吼一声：“高村长，你在前边带路！”然后，不由分说，每人架住他一支胳膊，像挟持着一个瘦弱的顽童，拖拖拉拉，飞快地往村子后头跑去。

二

他被拖得心跳气喘，满身臭汗。定下脚，一抬眼望见一片黑黑的槐树林。槐林西侧，有三间红砖的瓦屋，他不常到村后来，弄不清这是谁的家。警察把他架到槐树林子里，直着腰喘气。他看到他们肩膀周围和腰带上下的衣服都被汗湿透了，心里生出了对警察的敬仰和怜悯之情。高金角弯着腰走进槐树林子，低声说：“在屋里……我趴在窗外看了，正四仰八叉地在炕上睡觉呢……”

“怎——怎么抓？”结巴警察看着同伴问，“还让高村长把他骗

出来？这小子当过兵，怕不好对付。”

他立刻猜到了他们要抓谁。高马，他们一定要捉高马！他鄙夷地看着秃头的村主任高金角，恨不得冲上去咬一口。但转瞬那怒气便消了，心里竟奇怪地盼望着警察多抓些人与自己做伴。如果全村男人都被抓走，老婆的心就会平和，他想。

“不要了，冲进去抓就是，实在不行就用电棒放倒他！”警察说。

“首长，没我的事，我走啦。”高金角说。

“怎——怎么没事呢？你看着他！”

他恨恨地盯着高金角。

“首长，不行，我可看不住他，万一跑了，我可担当不起这大责任。”金角瞄一眼高羊，目光立即便跳了。

结巴警察抬起袖子擦擦脸上的汗，问：“高羊，你敢跑吗？”

他一时邪火攻心，竟咬牙切齿地说：“敢！”

结巴警察嘻嘻地笑起来，龇出两颗亮晶晶的小虎牙：“你——你听到了没有，他——他还敢跑！跑——跑了和尚跑不了庙。”

结巴警察从腰里掏出一串亮晶晶的小钥匙，随便摸着镣铐的中间，咔嚓咔嚓替他开了铐。警察笑眯眯地对他笑。摸着手脖子上被镣铐咬出来的紫色槽印，一阵巨大的感激的浪潮包围了他。他又一次流了泪。他执拗地对着自己的心说：淌眼泪归淌眼泪，我没有哭。

他满怀希望地仰望着警察的脸，问：“同志，俺可以回家了吗？”

警察说：“回家？早晚要送你回家，但现在不行。”

结巴警察对同伴使了个眼色，那人转到了他背后，猛力一推，把他拥到了一棵槐树上。在他的鼻子被粗糙的树皮撞酸的一瞬间，双手又被结巴警察抓去，没等他反应过来，那两个钢圈又套到了他的手脖子上。他怀抱着一棵碗口粗的槐树，看不到自己的手。他跟树连在了一起。他恼怒地用额头撞树，树上的叶子瑟瑟抖，蝉惊飞，冰凉的蝉尿落了他一脖子。